

北京医学奖励基金会

网络信息发布、审核、登记管理办法

计算机信息发布实行各信息发布部门提出申请，由网站管理部门(办公室)审核、登记以及具体实施的办法，各部门在信息发布方面必须恪守如下规定：

一、信息发布申请部门应当确保发布信息准确、真实，符合国家有关的各项法律、法规制度；

二、信息发布申请部门应当对所发布的信息备案记录，以加强管理；

三、网站管理部门应在充分理解国家有关的各项法律、法规制度的基础上及时处理申请部门的请求，并将审核意见及时反馈给申请部门；

四、网站管理部门对所收到的经过审核后的信息在确认审核意见后，应及时在网上发布，并确保发布信息的准确性；

五、网站管理部门对所发布的信息应当做好备案、登记工作。

六、本管理办法由秘书处制定并解释，自下发之日起生效。